約翰福音要道略解 第卅七講

我們讀約翰福音第四章第30到38節，「**眾人就出城往耶穌那裏去。這其間，門徒對耶穌說：『拉比，請吃。』耶穌說：『我有食物吃，是你們不知道的。』門徒就彼此對問說，『莫非有人拿什麼給祂吃嗎？』耶穌說：『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作成祂的工。你們豈不說『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』嗎？我告訴你們：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收割的人得工價，積蓄五穀到永生，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。俗語說『那人撒種，這人收割』，這話可見是真的。我差你們去收你們所沒有勞苦的；別人勞苦，你們享受他們所勞苦的。』**」

耶穌來就是要遵行 神的旨意、作成祂的工

我們今天特別要看耶穌來作的工，這是非常非常要緊的。耶穌的食物就是遵行那差祂來者的旨意和作成祂的工。耶穌遵照 神的旨意作成 神的工，這就是耶穌的食物。祂可以不吃飯，但這樣的工和遵行 神的旨意就是祂的食物。所以，今天我們要談到 神的工。耶穌基督是 神的愛子，神怎麼能不喜歡祂呢？弟兄姊妹們，假設我們有一個兒子，我們叫他做一件事，可是還沒有做完、正在做的時候，要吃飯了。我們就說「孩子來吃飯吧！先吃飯！」但他說，「不，我要把父親所吩咐的工作做完了，再來吃。」我們的心是何等的安慰、何等的高興。所以，神在天上說，「**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**」（太十七5）。

在這裏，耶穌所說的話，就給我們做了好榜樣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遵行 神的旨意，作成

祂的工，比吃飯還要緊。我們在《馬可福音》裏就可以看見，耶穌忙得不得了。耶穌在地上工作，奉 神的旨意、奉 神的差遣來作救贖的工作，祂忙得不得了，連吃飯的功夫都沒有（可六31），聖經裏是這樣描寫的。所以，耶穌真正是遵行 神的旨意。祂來到地上卅三年多，祂卅歲出來傳道以後，就沒有停止過，甚至沒有什麼休息，天天奔波，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

創造之工與救贖之工

現在我們要提到 神的工作。我們按照聖經的啟示，來說明 神的工一共有三個部分。第一部分叫作 神的「創造之工」，宇宙萬有從無到有，這就是創造；創造之工早已經完成了。在亞當被造出來以後，有了人類，也有了動物、植物，一切受造之物都造齊了，神就休息了，這叫「創造之工」。我們來看創世記第二章說得很清楚，我們念一下就明白了，創世記第二章第1節到第3節，「**天地萬物都造齊了**（神所要造的都造齊了，人是最後被造出來的）。**到第七日，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，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，安息了。神賜福給第七日，定為聖日，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**（一切創造的工都完成了），**就安息了。**」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，已經完畢了。

可問題是 神所創造的人，還有 神所創造的天使墮落了。其中有一個天使長墮落成為撒但，牠又引誘人墮落，於是人就敗壞了。我們在創世記第六章，當洪水滅世的時候，神見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為（創六12）。神的工完了，但人敗壞了。人被撒但引誘，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罪就從一人入了世界（羅五12），不得了！人就開始敗壞了。神所造的萬物本來都是很好的，人卻敗壞了，神要人來管理祂所創造的萬物，人卻敗壞了；神要人作祂的兒子，人卻敗壞了，

這件事就有點麻煩了。所以 神照著祂的先見，就預先計劃好，要有一位救贖者，來作「救贖之工」。所以，耶穌來，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，這就是「救贖之工」。

我們到約翰福音第五章就看見，猶太人不懂，他們以為安息就是安息了，以為 神的工作已經完成了，神要人守安息日，他們就守。他們不懂 神還要作事。所以，若有人犯了安息日，他們就很生氣。耶穌來了，祂在安息日作事，在安息日醫治兩手枯乾的人，在安息日還醫治人、還救人。他們不懂，這是 神第二步的工作，叫作「救贖之工」。人出了問題，神要醫治、神要救，這是工作。但猶太人卻想殺耶穌，他們很生氣，我們來看第五章第 16 到 18 節，他們認為主耶穌犯了安息日，「**所以猶太人逼迫耶穌，因為祂在安息日作了這事。耶穌就對他們說：『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』所以猶太人越發想要殺祂，因祂不但犯了安息日，並且稱 神為祂的父，將自己和 神當作平等。**」他們非常生氣，但他們生氣也有道理，因為 神規定了人要守安息日，無論什麼工都不可以作，要在安息日這一天事奉 神、敬拜 神。

猶太人不知道耶穌是 神的兒子。聖父作工，聖子也作工，這是他們不懂的。因為人類敗壞、墮落了；人原是 神的兒子，人不但沒有得著永遠的生命，反而罪進來了，罪在人的裏邊，使人墮落、使人敗壞。人敗壞墮落以後，神按照祂的計劃，就來施行拯救。所以，耶穌說，「**人子來，為要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。**」（路十九 10）神的兒子降世，為要拯救世人，不是要定他們的罪，而是要拯救他們。所以 神的創造之工已經完成了，但因著人敗壞墮落，祂就不能安息，祂就繼續作事，預備救恩；祂就先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啟示出關乎救恩的事。所以 神沒有休息，神從人裏邊選出人來作先知，替祂說話、替祂宣告，「**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**」（賽七 14），「**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**」（太一 21）……《舊約》裏這樣

的預言多得不得了，有幾百條之多。所以，神沒有休息，神藉著古時候的眾先知宣告這件事。

羅馬書第一章從第1到4節，把這件事說得最清楚了，神在古時藉著眾先知來宣告，「**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，奉召為使徒，特派傳 神的福音。這福音是 神從前藉眾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。**（神多次多方藉著眾先知曉諭列祖，要啟示什麼呢？）**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，按肉體說，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；**」（羅一1～3）將來 神要差遣一位救主；這位救主是大衛的後裔，要坐大衛的寶座。「**有一子要賜給我們，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，祂名稱為奇妙、策士、全能的神、永在的父、和平的君**」（賽九6），祂是童女所生……《舊約》裏這樣的預言多得不得了。神既在古時藉眾先知預言了，論到祂兒子就是耶穌基督，「**按聖善的靈說，**（神又特別作了一件事），**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 神的兒子。**」（羅一4）這多清楚！所以，神沒有休息，神還在作事，神在歷世歷代中選人出來在那裏宣告、在那裏應許、在那裏警戒、在那裏提醒他們。你打開聖經看一看，《舊約》都是講這件事，就是論到主耶穌基督要來。

耶穌來了，也沒有閒著；耶穌來了，就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。耶穌就在猶太人中巡行，從加利利起，到處救人。我們從第四章裏就看得更清楚了，祂要救一個撒瑪利亞婦人，祂在那裏等她、引她說話，要把她帶進得救的境地，讓她認識祂就是彌賽亞，這就叫作「救贖之工」。神先預備，然後耶穌來執行、來實際成就這工，耶穌釘十字架、擔當人的罪。到耶穌走了以後，聖靈又來作工。耶穌復活升天以後，五旬節聖靈降臨，聖靈就執行這個工，作在每一個預定得永生的人身上。不過 神的預定是因著祂的預見，這叫什麼呢？叫「救贖之工」。所以，主耶穌要完成祂的工，要把「救贖之工」作好。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，說了七句話，其中有一句話就是「**成了！**」（約十九30），那就是「救贖之工」真正地作成了。

所以，我們大家一定要明白，神的第一個工叫「創造之工」，創世記第二章說，天地萬物都造齊了，神就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（創二1～3），這個工作已經完成了。因為人已經被造出來了，天上飛的、地上跑的、水裏游的動物也都造好了，所以神就歇了祂的「創造之工」。然而，沒過多久，撒但在伊甸園裏引誘夏娃，夏娃就帶著亞當一同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罪就從一人入了世界；罪一進來，就很麻煩了，人就開始敗壞了。直到創世記第六章，洪水滅世以後，又留下八個人；這八個人雖然是義人，但仍是敗壞之人的種子。不過神保留他們，直留到基督降生，這就是神的計劃。人類繁衍，多了起來，「**及至時候滿足，神就差遣祂的兒子，為女子所生**」（加四4）。

《舊約》裏那麼多的先知都預言了這件事，耶穌基督來就照著眾先知的預言應驗了。按肉體說，祂是從大衛後裔生的；按聖善的靈說，祂因從死裏復活，就證明祂是神的兒子。神作工，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向人說話、應許、宣告、警戒。到了時候，神的兒子果然為童女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以下，要把人贖出來、讓人得著兒子的名份。這叫什麼呢？「救贖之工」。所以，我們傳福音，我們宣告耶穌基督是救主，耶穌釘十字架、流寶血，我們信祂為我們的罪死，三天從又從死裏復活……這都是福音的信息。福音都是「救贖之工」，這是神要作的。所以，在第五章，耶穌回答猶太人說，「**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**（就是指著救贖之工說的）。」（約五17）

建造之工

但聖經告訴我們，除了「救贖之工」以外，神還有一件大的工作。我們看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10節，神還有一個工作，叫作「建造之工」。我們來念這節聖經，這是非常非常要緊的，

「**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 神所經營、所建造的。**」神藉著耶穌釘十字架流血，成就了救贖的大工。耶穌被釘十字架，在十字架上說「**成了**」，「救贖之工」就成就了。耶穌升天以後，五旬節聖靈降下來，聖靈就執行、就使用了很多的器皿（很多的信徒）到處去傳福音。傳福音只是「救贖之工」；傳了福音以後還不行，還要把這些救贖回來的人，配搭起來、建造起來，這叫「建造之工」。神不止於要救贖，神還要建造，所以，第三個工作叫作「建造之工」。

從主耶穌升天、聖靈降臨開始，就揀選了許多的門徒，來執行、推動救贖的工作——福音要傳到地極。所以，我們每個人都有一個責任，我們白白得來就要白白捨去，我們既得著福音的好處，就要向別人作見證，好讓他們一同得著，這都叫「救贖之工」。所以，到現在，福音已經傳了兩千多年；我們也定出目標，大家要廣傳福音，這都叫「救贖之工」。可 神最終的目的是要把這些救贖回來的人，好像活石（活的石頭）一樣，一塊一塊地都建造起來，建造成靈宮、建造成聖殿、建造成新耶路撒冷。這就是啟示錄第廿一章最後的那幅圖畫，神要把他們建造起來。神要模他們、要塑造他們，讓他們合乎規格，然後把他們一塊一塊地聚集起來，建造成為一個永遠的、榮耀的建築，建造成為一個宇宙的執政中心，這叫什麼呢？「建造之工」。所以，最後一步的工作是「建造之工」。

基督徒要與 神同作救贖之工、建造之工

我們現在要與 神同工。我們說一個基督徒長大了，他就要與父親一起作事，就好像主耶穌所說，「**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**」（約五17）。當我們屬靈的生命長大了、一個基督徒的生命長大了，就要作工。聖經裏說，不作工就不可以吃飯（帖後三10）；我們要做工。我們屬

靈的工作是作什麼工呢？有兩個工作，一個叫作「救贖之工」，一個叫作「建造之工」。我們來看哥林多前書第三章，我們要 與神同工；這個同工是很要緊的。我們看第 8 和 9 節，「**栽種的和澆灌的，都是一樣。但將來個人要照自己的功夫得自己的賞賜。因為我們是與 神同工的；你們是 神所耕種的田地**（這就是救贖之工，藉著撒種、耕種，好結出生命的果子來），**所建造的房屋**（神不只要耕種田地，還要建造房屋）。」神的工作現在留給我們能一起同工的，有兩份，一份叫作「救贖之工」、一份叫作「建造之工」。

耶穌基督要完成 神的工作也是完成這兩件——一方面要救贖、一方面也要建造。我們今天都要學習主耶穌基督為 神作工，遵行 神的旨意，成就祂的工、完成祂的工作。這比吃飯還要緊！所以，我們每個人都應當有這樣的心志——要與 神同工。我們與 神同工有兩項，一項叫「救贖之工」，就是傳福音；一項叫「建造之工」，就是配搭建立教會；建立教會就是建造之工。